车行顺畅,左转信号灯时间“变长”,不少市民却“惯”出坏毛病

直行电动车趁着车少闯红灯

本报12月5日讯(记者 张焜) 先左转改成先直行,潍坊市区路口处的通行率得到良好改善。但有市民反映,电动车闯红灯的情况却“连带”有所增加。5日,有市民建议,应该加强对行人和非机动车的管理力度,防止险情发生。

4日上午11点多,市民马女士骑电动车沿着福寿街从东向西,行至虞河路交叉路口。这时路口处的信号灯为红灯,马女士在停车线上停下了车。南北向汽车通过绿灯后,南北向信号灯变为左转通行,不到10秒时间,停车线内等待由北向东左转的车辆已经全部通过。这时,东西向直行的绿灯还没有亮,马女士身边一位市民已经骑着电动车冲进入了路中央。见有人闯红灯,马女士也跟了上去。这时,一辆SUV快速从北左拐进入路口,眼看就要撞向她。马女士吓得连忙跳车,才未被SUV撞到。

5日,记者在现场看到,在福寿街与文化路、虞河路、潍州路路口,以及胜利东街、东风东街的一些路口上,如果左拐车辆较少,就有一些骑电动车的市民边左顾右盼边“冲”过路口,甚至有几辆电动“结队”通过路口,让左拐车辆措手不及,连连刹车。

“汽车现在过路口快了,有时候左转绿灯还没灭,车子就已经走完了,不过岂不是浪费时间?”有市民对闯红灯并不以为然,觉得只要多留心来往的车辆,一些车流量不高的路口,完全可以快速通过,这样可以节省时间。

但不少市民觉得这种心态该管管。“只要有个刮蹭,时间就会浪费得更多!”市民刘琳就因闯红灯与一辆汽车刮蹭,当时自己受了点伤。虽然不好意思要医疗费,但等着保险公司来处理事故,也浪费了不少时间。不少市民希望交警部门再加强对行人和非机动车的管理力度,让大家形成良好的习惯。

5日,记者从交警支队了解到,目前交警部门正在全力完善左转改直行后的相关配套设施和制度,民警会加强执勤,保证市民的出行安全。

在虞河路与东风街路口,虞河路上左转的灯还亮着,东风街上的行人就闯红灯开始直行。 本报记者 孙国祥 摄

相关链接▷▷

潍坊开展“畅通安全行”

多措施帮市民养成好习惯

记者了解到,近日潍坊交警支队启动了“畅通安全行”活动,在市民熟悉信号灯改变的时间里,多措施保障市民出行安全。

“一些市民闯红灯,也与不习惯信号灯的改变有关。”5日,交警支队一位民警说,目前,民警在加大路口执勤力度外,也在努力地培养市民们正确的行车意识,尽快地习惯交通信号灯的变化。而“畅通安全行”大型活动,促使着民警提高工作效率。

目前,“畅通安全行”大型活动已经启动,该活动将涉及交警指挥中心、事故科、交管科以及各交警大队等10多个交警部门。活动结束后,要达到城区机动车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发生率控制在5%以内,并利用“包保责任制”和GPS监管平台,提升路面见警率和民警管事率。

据介绍,交警部门已经开始陆续开展重点违法行为整治、安全隐患排查等行动,并通过各种渠道进行宣传,培养市民们良好的出行习惯。以后,类似行动还会开展,为市民们提供一个安全便捷的出行环境。

本报记者 张焜

延伸说法▷▷

七成交通事故案涉及电动车

事故责任认定常难“摆平”

时速可超30公里的电动车,一直被视为非机动车辆。人们骑电动车行路,一旦出了事故,从交警部门的事故责任认定到法院判决,都会“偏向”电动车,让其承担少部分事故责任。然而,近年来,起诉到法院有关交通事故的案件中,牵涉到电动车的越来越多,有法官称,达到了70%。

潍坊一位资深法官说,从他接手的案件来看,从2007年开始,潍坊交通事故案件中涉及电动车的案件数已经出现明显上升的趋势,现今已达到了70%。

在案件处理时,根据法律规定,电动车高速拐弯不鸣笛、车灯损坏以及超载、超速等问题一般都不会被追究责任,即便事故与这些因素有关,机动车方也不会因此减轻多少赔偿责任。这让汽车车主乃至保险公司都抱怨十分不公平。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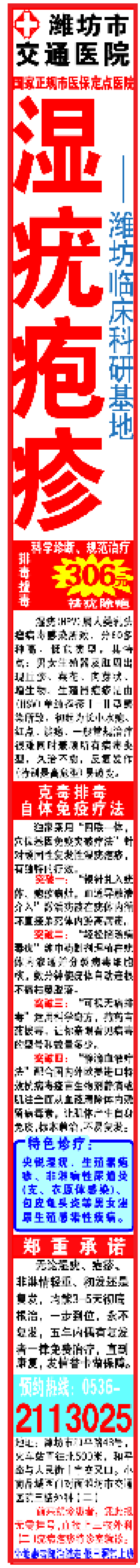
本报记者 张焜